

枣庄市就业创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枣就办〔2024〕2号

枣庄市就业创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 2024—2025年岗位开发计划的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枣庄高新区管委会：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2024—2025年岗位开发计划》《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2024年岗位开发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切实做好2024年、2025年岗位开发、人员安置工作。

各区（市）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把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作为统筹城乡就业、深化农村劳动力就业集成改革、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举措，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推进岗位开发、人员上岗、待遇落实，确保完成市委、市政府既定任务。要加强岗位开发管理全过程监督指导，确保安置对象符合规定安置条件，招聘上岗流程规范有序。

要强化资金保障，按时足额发放补贴。要加大在岗人员就业技能培训，促进在岗人员市场化就业。

- 附件：1. 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2024—2025年岗位开发计划
2. 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2024年岗位开发计划

枣庄市就业创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代章)

2024年4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单位：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就业服务科)

附件 1

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 2024—2025 年岗位开发计划

区（市）	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数量（单位：个）		
	总数	其中	
		城镇岗人数	乡村岗人数
滕州市	8136	598	7538
市中区	1216	400	816
薛城区	1611	204	1407
峄城区	1800	150	1650
台儿庄区	1600	150	1450
山亭区	1700	150	1550
高新区	337	48	289
合计	16400	1700	14700

注：1.本表计划数根据各区（市）城镇常住人口数量、登记失业人员数量、就业困难人员就业计划数、乡村常住人口数量等因素并参照相关数据确定。

2.峄城区、台儿庄区、山亭区等区为省财政困难县，分配计划为省定。

附件 2

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 2024 年岗位开发计划

区（市）	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数量（单位：个）		
	总数	其中	
		城镇岗人数	乡村岗人数
滕州市	2679	196	2483
市中区	400	131	269
薛城区	530	67	463
峄城区	590	50	540
台儿庄区	530	50	480
山亭区	560	50	510
高新区	111	16	95
合计	5400	560	4840

注：1.本表计划数根据各区（市）岗位开会计划意愿并参照相关数据确定。
2.峄城区、台儿庄区、山亭区等区为省财政困难县，分配计划为省定。